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

采购人：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第一篇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对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园区总建筑面积约37328.35㎡，共有A、B两栋建筑物。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磋商。

一、竞争性磋商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预算  （元） | 备注 |
| A8厂房配电室 设施设备维修 | 65000元 | **包干含税价** |
| A8厂房配电室 设施设备年度保养 | 35000元 |

二、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三、磋商资格

磋商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及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原件备查、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具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提供证书原件备查、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为确保投标供应商对本配电室更换维修项目的整体情况的了解，投标供应商必须进行现场勘察，然后针对本维保项目制定出维修更换实施方案。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请供应商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自行对本项目进行现场踏勘，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所需的资料和信息，竞标人自行承担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费用。

注：以上证明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四、磋商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在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tzig.com/）上下载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补遗等磋商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二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2、按时报名签到。

（三）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南岸区通江大道江桥路1号13楼1306室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公示时间：2022年 07 月13日

（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07月15日北京时间14:30

（六）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2年07月15日北京时间15:00

（七）装订与密封：磋商文件应密封且装订成册，采购人不接受未作密封或密封不严的投标文件。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三）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cetzig.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老师

电 话：023-62524528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丹龙路5号重庆丹桂苑工业园区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磋商费用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要求

（一）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二）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三）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另提交电子版本一份。

2、 在响应文件中，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四）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磋商，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且熟悉本次投标内容及相关技术的授权代表。

三、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在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其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依规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①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②《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③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响应文件应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应在封套上加盖公章。

1.2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如果响应文件通过邮寄递交，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用内、外两层封套密封。

2.1内层封套的封装与标记同“1.”款规定。

2.2外层封套装入“1.”款所述全部内封资料，并加盖公章。

3.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第三篇 磋商项目服务需求

一、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1.项目名称：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项目

2.项目地址：重庆市南岸区丹龙路5号重庆丹桂苑工业园区

3.投标范围：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更换及维修保养。具体内容详见采购人服务内容及清单，采购人将根据实际情况有权调整采购范围。

二、采购服务内容、要求及清单

（一）采购服务内容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更换及维修保养（详见采购清单及维修保养清单）。

（二）采购服务要求

1.控制器技术要求：

（1）控制器保护措施齐全，自动化程度高，能在外部故障或停电时自动退出工作，送电后能自动恢复运行，整套设备设有过电压、过流、过温、谐波等保护。

（2）控制器应具有手动/自动切换功能，通过RJ45通讯接口与智能电容之间的通讯连接，实现智能电容状态显示、操作、维护等。

（3）智能电容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断路器、投切装置、电抗器及电容器预装在机箱内，减小现场安装施工工作量。

（4）智能电容器具备完善的保护功能，包括谐波越限检测保护、内置元器件温度检测保护、过电压检测保护等。

（5）内置投切装置采用复合开关，实现电容器过零投切，防止投切涌流，延长电容器使用寿命。

2.电容补偿柜其他要求：

（1）辅助元件按钮、指示灯等均采用国内名牌产品，元器件安装排列整齐，布线规范有序，标识清楚。

（2）电容补偿柜的其他要求参照低压开关柜要求，并应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3）投标方提供的电容补偿柜应能与低压开关柜相互成套匹配。

（三）采购清单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更换按采购人要求进行维修更换，其他配管、人工费及其他辅料和配套的部分等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考虑纳入报价，达到配电室设施设备正常使用，以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为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更换清单 | | | | | | | | | |
| 序号 |  | | 材料名称 | | 材料型号规格 | | 单位 | | 数量 |
| 1 | 1层专配 | | 框架断路器 | | DW17-2000/3P 2000A抽屉式 | | 台 | | 1 |
| 2 | 隔离开关 | | HD13BX-630/3 | | 台 | | 2 |
| 3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 | 3 |
| 4 | 电容补偿柜 改造150kvar-7% 1-402柜 150kvar | | 刀开关 | | HD13BX-630/3 | | 只 | | 1 |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只 | | 3 |
| 电容接触器 | |  | | 只 | | 10 |
| 电流电压表 | | 42L6-A,V | | 只 | | 4 |
| 电容补偿控制器 | | GZ5500 | | 只 | | 1 |
| 自愈式电力电容器 | | BZMJO.45-16-3 | | 只 | | 3 |
| 一次铜排线材 | | TMY-,BV- | | 批 | | 1 |
| 二次铜芯线 | | BVR- | | 批 | | 1 |
| 杂辅件 | | --- | | 批 | | 1 |
| 安装梁 | |  | | 批 | | 1 |
| 勘站及安装售后 | |  | | 次 | | 3 |
| 5 | 电容补偿柜 改造150kvar-7% 2-411柜 200kvar | | 刀开关 | | 型号需现场核实 | | 只 | | 1 |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只 | | 3 |
| 电流电压表 | | 42L6-A,V | | 只 | | 4 |
| 电容控制器 | |  | | 只 | | 10 |
| 自愈式电力电容器 | | BHMJO.45-20-3 | | 只 | | 4 |
| 一次铜排线材 | | TMY-,BV- | | 批 | | 1 |
| 二次铜芯线 | | BVR- | | 批 | | 1 |
| 杂辅件 | | --- | | 批 | | 1 |
| 安装梁 | |  | | 批 | | 1 |
| 勘站及安装售后 | |  | | 次 | | 3 |
| 6 |  | | 信号灯 | | AD16-22 | | 只 | | 50 |
| 7 |  | | 1#，3#变温控仪安装费 | | BWD-F3K | | 只 | | 2 |
| 8 |  | | 框架断路器 | | 施耐德4000H/3P 4000A抽屉式 | | 台 | | 1 |
| 9 | 1号配电室 | | （1-101柜） | | 进线高压开关储能需维修更换 | |  | |  |
| 进线高压刀闸需维修更换 | |  | |  |
| 10 |  | | 104高压柜 | | 进线高压刀闸需维修更换 | |  | |  |
| 注：1、以上材料除3#，4#变温控仪为甲方提供材料，丁方只负责安装，其它材料均由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质量实行“三包”两年，5年保修。  2、以上材料报价含运输费、现场安装和调试费用。设备费、人工费、专利费、技术资料费、技术服务、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维修等费用，还包括合同货物的税费（关税、增值税等）、运杂费（上下车费、运费等）、保险费（交货验收前，如果有）、包装费、安装费（含安装所需的所有材料费）、仓储管理费、调试费及调试所需的辅材、人工及超常规的额外费用、验收所需的材料费、检测费、培训费等。  3、框架断路器施耐德4000H/3P 4000A抽屉式，整体更换为国产品牌。 | | | | | | | | | |
|
|
|
|
|
|
| A8厂房配电设备年度预防性试验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丹桂苑工业厂房专用配电室 | | | | | | |
| 配电位置 | | | | 预防性试验项目内容 | | 单位 | | 数量 | | |
| 1层专配 | | 高压电缆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进线） | | 根 | | 0 | |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站内） | | 根 | | 2 | | |
| 高压开关柜 | | 6-10KV开关柜.定期试验 | | 台 | | 5 | | |
| 10kV继电保护 | | 台 | | 3 | | |
| 10KV避雷器.定期试验 | | 只 | | 9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1 | | |
| 电力变压器 | | 6-10KV电力变压器.定期试验 | | 台 | | 2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2 | | |
| 低压开关柜 | | 柜内清扫及关键点螺栓紧固 | | 台 | | 15 | | |
| 工器具年检 | | 绝缘手套年检 | | 双 | | 1 | | |
| 绝缘靴年检 | | 双 | | 1 | | |
| 验电器年检 | | 双 | | 1 | | |
| 接地线年检 | | 付 | | 1 | | |
| 2层专配 | | 高压电缆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进线） | | 根 | | 0 | |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站内） | | 根 | | 2 | | |
| 高压开关柜 | | 6-10KV开关柜.定期试验 | | 台 | | 6 | | |
| 10-110kV继电保护定时限 | | 台 | | 4 | | |
| 10KV避雷器.定期试验 | | 只 | | 3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1 | | |
| 电力变压器 | | 6-10KV电力变压器.定期试验 | | 台 | | 2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2 | | |
| 低压开关柜 | | 柜内清扫及关键点螺栓紧固 | | 台 | | 15 | | |
| 工器具年检 | | 绝缘手套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绝缘靴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验电器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接地线年检 | | 付 | | 若干 | | |

第四篇 磋商项目商务要求

一、服务时限、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起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更换、测试，正常运行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同有效期内如供应商出现相关违法、违规或违反本合同相关规定的行为，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不需向供应商承担任何责任，且追究供应商相应责任。

（二）服务地点：重庆市南岸区丹龙路5号重庆丹桂苑工业园区

（三）验收方式：

1.设备和材料到货后，成交供应商应通知采购人对货物进行验收，货到验收时如与磋商文件不一致，采购人可拒绝收货，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应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设备和材料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施工。

2.施工过程应遵照现行国家有关规范的材料和施工要求进行，按照有关要求进行检查验收。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工程质量，工程用建筑材料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3.工程完工后，按国家相关标准验收程序和规程进行验收，双方签字确认。

4.成交供应商未达到采购文件的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所有损失。

5.供应商的成品应能达到国家的环保要求，按照建设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检测，检测合格方能通过验收，如果检测不合格成交供应商除对不合格部分进行整改外还需承担相应检测费用。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保证期电力设备改造工程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质保期。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将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修，并在2日内处理完成。根据现有场地进行改造更换维修，更换维修后要经常检查，及时维修，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消除隐患。

2.售后服务内容：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采购人遇到电力设备使用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2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无法在2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5年内保修，采购方支付相应人工费用，材料费。保修期后，采购人仍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二、报价要求

本次磋商报价为采购范围内固定总价（含税）包干,具体明细报价由供应商自行考虑，应包含与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材料费、人工费、专利费、技术资料费、技术服务、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维修等费用，还包括合同材料的税费（关税、增值税等）、运杂费（上下车费、运费等）、保险费（交货验收前，如果有）、包装费、安装费（含安装所需的所有材料费、打孔费）、仓储管理费、调试费及调试所需的辅材、人工及超常规的额外费用、验收所需的材料费、检测费、培训费等安装完成后保证管网正常运行的所有费用。质量保证期内的维修、维护、保养、零部件更换，以及其它相关伴随服务等工作内容产生的一切费用以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税费（如关税、增值税等)。且供应商对采购人提供的维修要求应充分了解、研究，土建若有设计缺漏的预埋件和材料等，由投标人统筹考虑完善，所需费用计入投标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包干使用，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三、付款方式

1. 工程竣工经采购方验收合格后，业主方留取施工维修合同（不含维修保养费用）金额的5%作为质保金后，支付合同维修款的95%、保养费用按合同每半年进行支付（先保养后付费）；两年后经业主方、采购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支付5%质保金（不计利息）；

2.支付方式：供应商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业主方采用银行转帐支付至供应商银行账户。

四、知识产权

（一）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五、其他商务要求内容

（一）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采购合同的签订由业主方，采购方、成交供应商多方共同签订。

（三）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多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五篇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以抽签的形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供应商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不具有独立法人的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不能参加磋商。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信息为供应商名称）  2.1“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2.2“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2.3“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2.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javascript:;)”查询结果。  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按第一篇“（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交 |

注：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 |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3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篇规定的磋商内容作出响应。 |
| 磋商有效期 | 满足磋商文件规定。 |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七）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二次报价函》）。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九）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十）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填写采购评审结果单。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选取。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选取。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若供应商的服务部分为0分，将失去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 | 分值 | 评分标准 | 备 注 |
| 1 | 经济标 (20%) | 20 | 评分方式：以有效报价的均价作为评分基准价报价，每低于基准1%，扣0.25分，实际扣分=0.25\*（1-报价/基准价）\*100；报价每高于基准1%，扣0.5分，实际扣分=0.5\*（报价/基准价-1）\*100。分数扣完成为止。 | 不高于限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
|  |  | 20 | **总体施工方案、施工方案可行性、计划、各项交叉作业是否符合实际、合理可行（20分）**  内容完善15-20分；较完善8-14分，一般1-7分；不合理或未提供0分 | 各投标人根据对招采文件的理解和对现场管网的熟悉程度,提出的有针对性的实施方案,方案要具有系统性、可行性 、可操作性、合理性,评标小组人员对各投标人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
|  |  | 12 | **质量保证措施（12分）**  措施合理有效8-12分；较合理5-8分；一般1-4分；不合理或未提供0分 |
|  | 技术标（50%） | 6 | **人员安排（6分）**  安排合理5-6分，较合理3-4分，一般1-2分，不合理或未提供0分。 |
|  |  | 6 | **安全文明施工方案（6分）**  方案合理有效5-6分；较合理3-4分；一般1-2分；不合理或未提供0分 |
|  |  | 6 |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方案合理5-6分；较合理3-4分；一般1-2分；不合理或未提供0分 |  |
| 2 | 商务标 （30%） | 30 | 在满足基础资格条件情况下，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至今在重庆市内电力设施设备维修安装业绩的，每提供1份合同得5分，满分15分。 |  |
| 供应商每提供1名中级电气工程师证书或高低压电气操作员证书文件复印件得5分，最多得10分。 |  |
|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对采购人提出的问题能否做出有效答复及对现场情况了解的程度。采购人根据供应商现场磋商沟通情况打分，满分5分。 |  |

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综合得分有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得分相同，按经济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中标人确定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序，确定其下一个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按废标处理。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三）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四）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分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

（十一）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重新招标的投标人仍然少于三个的，按照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开标和评标。重新招标经评审为有效投标人的，应当依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无有效投标人的，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编号：

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

及年度保养合同

甲方（业主方）：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85656196362

法定代表人：尹友均

住所地：重庆南岸区茶园新区通江大道江桥路1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业主方）：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203157833W

法定代表人：严 毅

住所地：

联系人：周 建 联系电话：86300566

丙方（发包方）：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8MA60XGGU9W

法定代表人：刘 宇

住所地：重庆南岸区茶园新区通江大道江桥路1号

联系人：袁 野 联系电话：62524528

丁方（承包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DL\T596-1996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四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

2.工程地点：重庆市南岸区丹龙路5号丹桂苑工业园区

第二条 承包内容

1.承包方式：丁方负责A8厂房配电室全套设备的维修及保养工作。

2.承包内容: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更换及维修保养。

3.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更换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更换清单 | | | | | | | | | |
| 序号 |  | | 材料名称 | | 材料型号规格 | | 单位 | | 数量 |
| 1 | 1层专配 | | 框架断路器 | | DW17-2000/3P 2000A抽屉式 | | 台 | | 1 |
| 2 | 隔离开关 | | HD13BX-630/3 | | 台 | | 2 |
| 3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 | 3 |
| 4 | 电容补偿柜 改造150kvar-7% 1-402柜 150kvar | | 刀开关 | | HD13BX-630/3 | | 只 | | 1 |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只 | | 3 |
| 电容接触器 | |  | | 只 | | 10 |
| 电流电压表 | | 42L6-A,V | | 只 | | 4 |
| 电容补偿控制器 | | GZ5500 | | 只 | | 1 |
| 自愈式电力电容器 | | BZMJO.45-16-3 | | 只 | | 3 |
| 一次铜排线材 | | TMY-,BV- | | 批 | | 1 |
| 二次铜芯线 | | BVR- | | 批 | | 1 |
| 杂辅件 | | --- | | 批 | | 1 |
| 安装梁 | |  | | 批 | | 1 |
| 勘站及安装售后 | |  | | 次 | | 3 |
| 5 | 电容补偿柜 改造150kvar-7% 2-411柜 200kvar | | 刀开关 | | 型号需现场核实 | | 只 | | 1 |
| 电流互感器 | | BH0.66- | | 只 | | 3 |
| 电流电压表 | | 42L6-A,V | | 只 | | 4 |
| 电容控制器 | |  | | 只 | | 10 |
| 自愈式电力电容器 | | BHMJO.45-20-3 | | 只 | | 4 |
| 一次铜排线材 | | TMY-,BV- | | 批 | | 1 |
| 二次铜芯线 | | BVR- | | 批 | | 1 |
| 杂辅件 | | --- | | 批 | | 1 |
| 安装梁 | |  | | 批 | | 1 |
| 勘站及安装售后 | |  | | 次 | | 3 |
| 6 |  | | 信号灯 | | AD16-22 | | 只 | | 50 |
| 7 |  | | 1#，3#变温控仪安装费 | | BWD-F3K | | 只 | | 2 |
| 8 |  | | 框架断路器 | | 施耐德4000H/3P 4000A抽屉式 | | 台 | | 1 |
| 9 | 1号配电室 | | （1-101柜） | | 进线高压开关储能需维修更换 | |  | |  |
| 进线高压刀闸需维修更换 | |  | |  |
| 10 |  | | 104高压柜 | | 进线高压刀闸需维修更换 | |  | |  |
| 注：1、以上材料除3#，4#变温控仪为甲方提供材料，丁方只负责安装，其它材料均由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质量实行“三包”两年，5年保修。  2、以上材料报价含运输费、现场安装和调试费用。设备费、人工费、专利费、技术资料费、技术服务、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维修等费用，还包括合同货物的税费（关税、增值税等）、运杂费（上下车费、运费等）、保险费（交货验收前，如果有）、包装费、安装费（含安装所需的所有材料费）、仓储管理费、调试费及调试所需的辅材、人工及超常规的额外费用、验收所需的材料费、检测费、培训费等。  3、框架断路器施耐德4000H/3P 4000A抽屉式，整体更换为国产品牌。 | | | | | | | | | |
|
|
|
|
|
|
| 4. 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年度保养清单  A8厂房配电设备年度预防性试验清单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丹桂苑工业厂房专用配电室 | | | | | | |
| 配电位置 | | | | 预防性试验项目内容 | | 单位 | | 数量 | | |
| 1层专配 | | 高压电缆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进线） | | 根 | | 0 | |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站内） | | 根 | | 2 | | |
| 高压开关柜 | | 6-10KV开关柜.定期试验 | | 台 | | 5 | | |
| 10kV继电保护 | | 台 | | 3 | | |
| 10KV避雷器.定期试验 | | 只 | | 9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1 | | |
| 电力变压器 | | 6-10KV电力变压器.定期试验 | | 台 | | 2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2 | | |
| 低压开关柜 | | 柜内清扫及关键点螺栓紧固 | | 台 | | 15 | | |
| 工器具年检 | | 绝缘手套年检 | | 双 | | 1 | | |
| 绝缘靴年检 | | 双 | | 1 | | |
| 验电器年检 | | 双 | | 1 | | |
| 接地线年检 | | 付 | | 1 | | |
| 2层专配 | | 高压电缆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进线） | | 根 | | 0 | | |
| 10KV电力预防性试验（站内） | | 根 | | 2 | | |
| 高压开关柜 | | 6-10KV开关柜.定期试验 | | 台 | | 6 | | |
| 10-110kV继电保护定时限 | | 台 | | 4 | | |
| 10KV避雷器.定期试验 | | 只 | | 3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1 | | |
| 电力变压器 | | 6-10KV电力变压器.定期试验 | | 台 | | 2 | | |
| 10KV配电站接地电阻测试(站).定期试验 | | 套 | | 2 | | |
| 低压开关柜 | | 柜内清扫及关键点螺栓紧固 | | 台 | | 15 | | |
| 工器具年检 | | 绝缘手套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绝缘靴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验电器年检 | | 双 | | 若干 | | |
| 接地线年检 | | 付 | | 若干 | |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本合同维修整改工期为： 10 个工作日，自实际开工日期起算，实际开工日期以丙方发出的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丁方应遵照该开工日期准时进场施工，室外施工如遇雨天，经甲、乙、丙方确认后顺延。若丁方无故延期，每逾一天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三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逾期15天以上的，甲方、乙方、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支付丁方任何费用，已经支付的丁方应当返还。

第四条 工程价款

本合同维修价款为包干含税价，总价款为：¥ 元（大写：元整），其中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整改费用为：¥ 元（大写：元整）、配电室年度保养费用为：¥ 元（大写：元整）。

本合同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甲方支付合同维修保养总价款的78%，乙方支付合同维修保养总价款的22%。

甲方合同总价78%费用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维修 期限 | 单价（元） | 维修 服务费用 | 增值税 | 质保 期限 |
| 维修整改 | 开闭所、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直流屏、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更换 | 10天 |  |  |  | 2年 |
| 维护保养 | 开闭所、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直流屏、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维修保养 | 1年 |  |  |  |  |
| 合计 | 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 | | | | |

乙方合同总价22%费用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维修 期限 | 单价（元） | 维修 服务费用 | 增值税 | 质保 期限 |
| 维修整改 | 开闭所、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直流屏、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更换 | 10天 |  |  |  | 2年 |
| 维护保养 | 开闭所、配电室设施设备包括直流屏、微机保护装置、温控器等设备的维修保养 | 1年 |  |  |  |  |
| 合计 | 大写： 元整 小写： 元 | | | | | |

第五条 工程质量及安全文明施工

1. 丁方负责开闭所、配电室设施设备的维修整改，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确保整个供电系统的正常运行；年度维护保养、检修及紧急故障处理，并出具相关完整的维保工作报告；

2.无论施工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丁方应负责保护环境清洁卫生，及时清理垃圾（垃圾清理费及特管费，包含在报价中）；

3.项目开工：材料进场前，有关资料要随行，由甲方现场管理人员验收后方能投入安装；

4.维修整改设备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附正品说明、合格证。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要求，符合相关行业管理规定；

5.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丁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乙丙三方提供完整的预防性调试报告；

6.质保期内（质保期为两年，从甲方、乙方、丙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将由丁方免费维修，并在2日内处理完成。根据现有场地进行改造更换维修，更换维修后要定期检查，发现问题立即处理消除隐患；若未按上述时限到达现场或解决问题，甲乙丙三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丁方承担；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甲乙丙三方遇到电力设备使用问题，丁方应在2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无法在2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处理，若丁方未根据上述约定完全解决问题而给甲方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丁方应对全部损失进行赔偿，丁方若未按上述时限到达现场或解决问题，甲乙丙三方有权自行选择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丁方承担；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丁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5年内保修，丁方提供相应的费用清单经甲乙双方确认后，甲乙双方支付相应人工费用、材料费。保修期后，甲乙双方仍需要继续由原丁方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丁方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7.若因丁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其施工存在问题给甲乙双方及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丁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第六条 甲方、乙方、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 电话：

职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包括办理工程签证，工程进度、安全、质量管理等。

丙方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 袁野 电话： 18983218856

职权：代表甲方及丙方履行本合同，包括办理工程签证，工程进度、安全、质量管理等。

2.宣传并实施施工单位或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管理制度。

3.负责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和合同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施工现场的沟通协调工作；

4.向丁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或做法说明，按照施工工序提前5日向丁方提交施工任务书，并完成技术交底。

5.协助丁方解决办公场地、材料堆放场地、出入证等，涉及费用均由丁方自行承担；

6.负责办理变更认定、工程签证、工程结算，维修安排及其它相关事宜。

7.工程完工后负责及时组织有关部门、人员进行验收。

8. 甲方及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丁方支付工程价款。

第七条 丁方权利义务

1.丁方施工进场前应向丙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交丙方审定。施工方案应包含工程的施工方法、施工设备、材料等，确保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施工总进度计划、施工平面布置，对施工现场周围环境污染的保护措施等内容。

2.指派 为丁方项目代表，联系电话： ，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维保任务，解决由丁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服从丙方管理人员指挥，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

4.丁方负责保管、看护进场的施工机组设备、施工用具及施工材料；项目施工所需材料和设备进场利用丙方指定电梯运输；若有无法通过该电梯运输的材料和设备，丁方需和丙方商讨确定合理的解决方案，所产生的费用由丁方自行承担；

5.丁方施工工人、施工机械或在运输、装卸、施工途中对其他工程及邻近设备、管线、设施（含其他成品）等造成损坏，应由丁方负责修复原状及承担一切费用；

6.丁方必须高度重视安全文明施工，应遵守施工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承担施工区域内设备和人员的安全责任；

7.丁方施工不能影响丙方内部的正常办公、生产等，必须按照丙方的要求进行施工，遵守丙方的管理规定。凡是违反丙方规定进行施工，造成影响及损失的，丙方有权对丁方进行处罚，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8.为使配电房设备始终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丁方提供优良的技术服务和快捷的维修响应工作，参照当地电力主管部门的要求，对配电房日常运行进行每月不少于1次的维保、每月不少于1次的巡检、每年进行不少于一次的预防性试验，并出具试验报告等；

9.丁方为甲乙丙三方配电房配置具有国家认可的检定机构出具检定标签的绝缘靴等绝缘工具；

10.丁方每位技术人员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在出动维修前都必须做好细致、充分的准备，以保证快捷有效地解决设备所出现的故障，全面有效的保障甲乙丙三方设备能够正常使用；

11.丁方接到报修后2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安排技术人员到现场检修，及时排除故障，恢复供电，最长时间不得超出48小时；如因超出48小时而给甲乙丙任意一方造成损失，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丁方需建立设备维保、巡检台账，每次维保巡检完毕向甲乙丙三方提交本次设备维修报告、设备维修后配件费用表（如需）、设备巡检报告等，交由甲乙丙三方查验归档；

13.设备维修后应保证设备正常使用的寿命。同一故障的质保期为 24个月，自设备维修完毕并经丙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设备维修后，设备应达到相应使用标准，未达到标准或未达到使用寿命，或设备在故障质保期内再次出现同一故障的，丁方有责任在丙方指定期限内重修，直至设备恢复正常使用，甲乙丙三方无需承担任何费用；

14.质保期外服务要求：质量保证期过后，丁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上门维护服务。质量保证期过后5年内保修，丁方提供相应的费用清单经甲乙双方确认后，甲乙双方支付相应人工费用，材料由丁方免费提供。保修期经过后，甲乙双方仍需要继续由丁方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丁方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1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丁方应当依据国家的防疫政策做好防疫工作，如造成甲乙丙任意一方相关区域受疫情影响的，丁方应承担甲乙丙三方的全都损失。

第八条 施工员用工管理

1.开工前三日丁方应向丙方提供施工员名册，丁方应当与招录的施工员购买工伤保险或商业保险，该保险费用已计入工程价款，由丁方自行承担。

2.丁方保证从收取的工程款中优先支付施工员工资。

3. 施工员的日常管理及人身安全等相关事项全部由丁方负责，丙方可进行监督。

4. 如丁方与其施工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丁方自行承担责任，与丙方无关。

第九条 工程价款结算、支付

本次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甲方支付合同维修保养总价的78%，乙方支付合同维修保养总价的22%。

1. 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整改工程竣工经甲乙丙三方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维修款的95%，即￥：元（大写：元整），其中甲方支付维修款的￥：元（大写：元整），乙方支付维修款的￥：元（大写：元整）。甲乙双方留取施工维修合同总金额的5%￥：元（大写：元整）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届满后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质量问题后分别于15个工作日一次性无息返还至丁方。丁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维修的时间进场维修的，甲乙丙三方有权自行或者选择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甲方优先从质保金中予以扣除，如质保金不足以抵扣维修费用，丁方应当继续承担相应责任。

2. 配电室设施设备年度保养费用￥： 元（大写：元整）半年结算一次，其中甲方支付保养费用的￥：元（大写：元整），乙方支付保养费用的￥：元（大写：元整）。（保养期限为 ，先保养后付费原则，丁方保养符合甲乙双方要求，丁方向甲乙双方提供保养相关费用证明后，甲乙双方分别向丁方支付该费用）。

3.支付方式：丁方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乙双方采用银行转账支付至丁方银行账户。

4.收款方信息

收款单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甲乙双方分别向丁方账户付款，即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丁方付款义务。丁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丁方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及乙方，否则甲乙双方不对丁方未能收到或延迟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6.付款由甲方、乙方按合同承担费用分别向丁方支付款项，由丁方分别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票给甲乙双方。如任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丁方支付款项，另一方不负责承担该项费用。

7.付款前三个工作日丁方需开具等额增值税专票给甲乙双方，否则甲乙双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如因丁方未及时、足额开具发票或收款信息变更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丁方承担，与甲乙双方无关。

甲乙双方的开票信息如下：

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开票单位名称：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085656196362

开户行：

账 号：

乙方开票单位名称：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08203157833W

开户行：华夏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账 号：5435200001819100019914

第十条 联络信息  
　 1.四方因履行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文件、资料，如对方现场代表拒绝签收，均按下列联络信息、地址发送或送达：

甲方：

收件人： 电话：

乙方： 。收件人： 电话：

丙方：

收件人： 电话：

丁方：

收件人： 电话：

2.一方变更联络信息，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以上述地址为准。各方按照本合同载明的地址送达相关文件的，若系直接送达，则收件人本人签收或他人代签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则自邮件到达对方邮件收件系统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若以邮寄方式（包括EMS）送达，则自邮寄之日起第三个工作日即视为送达之日，因受送达人拒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送达或退回的，不影响送达效力。任何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变更后的送达地址通知对方；未按前述约定方式变更的，前述送达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3.上述联络信息亦为司法机关有关诉讼文书、判决书等的有效送达地址（联络信息）。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

履行本合同所致争议，四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诉讼解决，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查档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邮寄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等相关费用。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因丁方不按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或丁方不服从丙方的管理、协调调度，或丁方不按有关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和规定施工，每发生一次，由丁方向丙方承担违约金500元/天，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第三方）概由丁方承担；

2.丁方必须文明施工，确保施工安全，若发生安全事故，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丁方自负；

3. 丁方承诺到位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应在开工前向丙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明持证上岗，并按磋商承诺及时到位。未经丙方同意，不得调换和撤离施工人员；在合同生效以后，丙方有权要求丁方撤换丙方认为其能力与本项目所要求的能力不相称而提出更换的项目负责人或者技术人员，丁方应予以配合；丁方单方面更换项目主要负责人或主要技术骨干必须书面报丙方同意后方可进行。否则，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4.甲乙丙三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丁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丁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丁方应对其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确保施工安全及人身财产安全（包括第三人的人身财产安全），丁方对作业面及其人员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事故或其它事故的，丁方自行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其它法律责任，如因丁方原因给甲乙丙方或任意第三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丁方承担。若因丁方原因导致甲乙丙任意一方向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的，甲乙丙任意一方有权向丁方追偿，丁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承担。

6.丁方的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应在开工前向丙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持证上岗，并按承诺及时到位。未经丙方同意，不得调换和撤离，丙方有权要求丁方撤换工作不负责任、管理不力、贻误工期，造成严重安全事故和工程质量事故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丁方应当向甲乙丙三方承担甲乙丙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7.丁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该项目，若延误工期按500元/天进行处罚。丁方不得转包、分包本合同工程（劳务工程除外），否则，甲乙丙三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协议，丁方应向甲乙丙三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8.当丁方作业面完工验收合格后，必须在丙方通知后立即无条件撤除所有的机械设备，临时设施及人员，做到完工场清，不得以任何理由强占施工场地，否则，每延误一天丁方应向甲乙丙三方支付500元/天的违约金。逾期未搬离的视为丁方放弃所有权，甲方可随意处置，丁方还应当承担造成其他损失。

9.丁方未妥善处理工人、民工而发生纠纷或争议，如影响甲乙丙三方施工现场或甲乙丙三方办公室相关部门正常工作的，或被电视、报刊等媒体作有损甲乙丙任意一方的报道，出现第一次，由丁方立即赔偿甲方或乙方、丙方损失10000元。若上述事件出现二次以上（含二次）每增加一次，处罚一次，累计计算。

10.未经甲乙丙三方书面同意，丁方不得转包、分包本工程。否则，甲乙丙三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甲乙丙三方依据本条约定终止本协议时，甲乙丙三方有权不支付任何款项以及办理结算，且丁方应于甲乙丙三方终止本协议的通知发出之日起三日内清场、离场。逾期清偿、离场的，每逾期一天丁方应向甲乙丙三方支付500元/天的违约金。逾期未搬离的涉笔视为丁方放弃所有权，甲乙丙三方可随意处置，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丁方承担。

第十三条 其它

1.《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廉政责任书》、《施工组织方案》及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丙方壹份, 丁方壹份四方签字盖章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丙方（盖章）： 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附件1：**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丁方：

为贯彻落实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管理方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双方本着平等 、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并按照约定要求在作业过程中严格履行。此协议作为《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整改及保养合同》的附件，对甲乙丙丁四方应履行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进行约束。

一、甲乙丙方的权利和责任

1. 在进场作业前，组织丁方现场（安全）负责人及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并保存记录；
2. 在作业现场或经营管理区域，甲乙丙方应确定丁方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对现场作业安全进行监督管理；
3. 在作业过程中，对丁方的作业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事故隐患有权要求丁方停止作业，对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完成后复工；
4. 甲乙丙方应为丁方的作业安全提供协调支持，如：存在与第三方交叉作业，进行管理协调；
5. 发生突发事件时，甲乙丙方应对事故事件的应急救援提供保障，有权参与事故的调查分析，因丁方责任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甲乙丙方有权向丁方索取相应的经济赔偿，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6. 法律、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丁方的权利和安全责任

1. 丁方须具备开展业务的法定资质、经营范围；
2. 在作业前，丁方应组织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知识的培训，确保员工均具备上岗作业的资格，并参与甲乙丙方组织的安全技术交底；
3. 在作业现场，丁方应配置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对现场作业安全进行全程监督管理；
4. 法规规定的作业人员须持证上岗，证件在有效期内；
5. 丁方在开展高危作业(如：动火、高空、受限空间等)须办理高危作业许可证，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如：施工隔离，防护用品等），防止作业过程中发生事故，作业完毕清理现场，消除安全隐患；
6. 在甲乙丙方管理区域内，丁方及丁方作业人员应严格遵守我司的管理及安全管理要求，不得在管理区域内从事不安全行为和非法活动，不得影响项目的正常秩序；
7. 丁方在合同约定时间、区域内，作为消防、安全的责任主体，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接受甲方或其他部门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并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隐患进行及时整改；
8. 丁方在作业、管理时间内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由于丁方安全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财产损坏事故的责任和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丁方承担；
9. 丁方在作业过程中发生人员伤亡及其他突发事件时，除按照本单位应急处置流程进行应急救援、现场处置外，还应立即报告甲方现场安全管理人员或负责人，协同对事件进行现场应急处置，减小事件造成的损失和影响；事件发生后，根据事故调查分析结果，承担各自责任；

10.法律、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其他职责。

三、违约责任

1．由于甲乙丙方或丁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合同履行中，发现丁方提供的有关资质材料不真实或为无效资料的，甲乙丙方有权解除与丁方的合同，并由丁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丁方未设置安管人员；未能正确、全面落实安全管理制度；作业、管理人员未掌握本作业特点及作业安全措施；用于本作业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满足作业需要，甲乙丙方有权要求丁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丁方承担；

4．如丁方对存在隐患和违章违纪行为逾期和屡纠不改或拒不整改和纠正的，甲方有权停止丁方作业，一切后果由丁方负责；

5．丁方在作业时，各种作业必须按本工种《安全操作规程》执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以备双方安全检查人员的检查，不得违章操作。对因违章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害，由丁方承担全部责任；

6．甲乙丙方有权对丁方的作业场所、经营区域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对违章、违纪行为有权制止、纠正或处罚。对拒绝、阻挠甲乙丙方检查，或存在对甲乙丙方检查人员打击报负，甲乙丙方有权停止丁方施工，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丁方负责赔偿，丁方的损失由丁方自负；

7．在施工、经营管理中如发生安全事故，丁方要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8．丁方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造成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9．丁方人员无故到未经允许的区域施工或擅自动用甲乙丙方的设施设备等，丁方按100元至500元/人次向甲方缴纳罚款；

10．进入相关作业场所而劳动防护措施不到位（如未戴安全帽、高空作业未佩带安全带、不按要求佩带防护眼镜、绝缘鞋等 ），每人次缴纳100元罚款；

11．不按要求办理作业证私自进行作业或作业内容与作业证不符，每次罚款500－1000元；

12．办理作业证而不履行安全措施（如不备灭火器材、不清理现场、无人监护等），每项次罚款300元；

13．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丁四方另行协商解决。

四、其他

1.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丙方壹份、丁方壹份,四方签字盖章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3.本协议有效期同服务合同有效期一致。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日期：

丙 方： 丁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日期：

**附件2：**

廉政责任书

甲方：重庆经开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丙方：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丁方：

为加强项目廉政建设，规范项目各项活动中甲乙丙丁四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四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各项活动必须坚持邀请、公平、公正、

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相关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乙丙方责任

甲乙丙方的领导和相关工作人员，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向丁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得在丁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丁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丁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得向丁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丁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丁方责任

应与甲乙丙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乙丙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乙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乙丙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乙丙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一）甲乙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丁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丁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三）本责任书作为《A8厂房配电室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合同》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四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届满为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丙方壹份，丁方壹份,四方签字盖章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丙方：(公章) 丁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二、技术部分

（一）维修更换实施方案

（二）工期管理实施方案

（三）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三、商务部分

（一）人员证书、审计报告

（二）业绩材料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五）书面声明（格式）

（六）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提供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七）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1、保证金缴纳情况证明文件（如有）

2、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1. 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技术服务，初始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整。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3、我方承诺：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磋商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8、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和交易中心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有）和交易服务费（如有）。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A8厂房设施设备维修及年度保养项目

最终报价函

重庆经开区嘉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谈判。

1、愿意按照谈判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服务并进行最终报价，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最终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 | 单价  （元） | 数量 | 合计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总 价 | | | | |  |

2、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谈判采购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3、在整个谈判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给予惩罚。

4、我方若中选，将按照谈判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名称：

委托代理人/法人：

年 月 日

二、技术部分

（一）维修更换实施方案

（二）工期管理实施方案

（三）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

三、商务部分

（一）人员证书、审计报告

（二）业绩材料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4）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5）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提供的响应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6）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信息为供应商名称）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结束）